

围绕产业链供销两端加强行业经济动态分析，及时发现堵点难点

陕西税务“滴灌式”服务替企业排忧解难

本报讯（记者毛浓曦）为促进企业复工复产，陕西税务部门挖掘税收大数据价值，围绕产业链供销两端加强行业经济动态分析，及时发现堵点难点，主动替企业排忧解难。截至3月30日，陕西省各纳税服务团队已定点联系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50.1万户，并联合27家金融机构为5027户企业提供信贷支持23.9亿元，缓解了复工复产资金困难。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陕西省税务部门推出了“网上即时办、线下预约办、热线指导办、急事主动办”的“四办”模式。此外，还成立了“帮扶企业复工复产”领导小组和由需

求征集组、数据分析组、对接落实组构成的工作专班，运用税收大数据，从全省纳税人中梳理出127万余户可享受优惠政策的纳税人名单，逐户定点推送优惠政策1109.8万余条。

国家税务总局延安市税务局通过数据对比发现，受运输影响，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成品油销售下滑，库存高企等情况，企业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面临较大困难。2月20日，延安市税务局上门送政策，全力支持企业延期缴纳税款。在省、市税务局的共同努力下，2月27日，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功办理缓缴消费税、资源税10.52亿元。延期缴纳3个月的政策支持，切实缓解

了企业资金紧张的燃眉之急。随后不久，该公司实现了稳定生产，由一线员工组成的“十万大军”进入紧张的复工复产状态。

对因原材料短缺无法开工的企业，陕西省税务局运用税收大数据，特别是增值税发票数据，逐一匹配所短缺的原材料供应商。在确保商业机密安全、供求双方均有意向的基础上，通过电话及短信将潜在供应商名单向需求企业进行推送。目前已收集问卷125份，需求方信息20条，匹配供货方信息100条。

目前海外疫情持续蔓延，对外贸易出口带来很大影响。在税收助力稳外贸稳外资方面，陕西省税务部门第一时间更新2020年省

级重点出口企业名单，及时征询企业复工复产情况及存在的困难，并进行“一对一”线上宣传辅导。对涉及出口退税的，全部备案申报业务实行“非接触式”办理，大力推行“无纸化”申报。他们采取“随到随审”“容缺办理”等措施，加快出口退税审核速度，提升出口退税效率，缓解出口企业的资金压力。

据西安市税务局进出口税收管理处副处长胡强介绍，疫情期间，西安市税务部门依托电子税务局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出口退税平台，拓展多平台申报方式，确保企业申报“不出门”。截至3月底，西安市共办理出口企业申报退税8.93亿元。

安徽下好创新先手棋

工作人员在江淮汽车商务车公司改装救护车（2月25日摄）。

面对疫情带来的经济发展新挑战，着力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的安徽省，借助我国产业链完备的优势和下好创新先手棋的基础，危中寻机开辟新赛道，一批全球产业链上的行业企业在演变应变求变“生死时速”，增强经济“抗压性”“反弹力”。

新华社发（黄博涵 摄）

青海5大类农产品将“带证上市”

本报讯（记者邢生祥）近日，青海首张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开具仪式在西宁市湟源县现代农业示范区举行，青海乐家农业有限公司种植并上市的菜瓜获得首张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这标志着青海正式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全省食用农产品正式告别“默认合格”入市时代，农产品质量将开启安全监管新模式。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既是上市农产品的‘身份证’，又是生产者的‘承诺书’。”青海省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介绍，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是农产品种植养殖生产者自我质量控制、自我管理、自我承诺的一种新型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制度。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对于生产者来说，意味着上市农产品有了“身份证”，这也是生产者的“承诺书”。

根据《青海省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工作方案》，从今年3月底起，青海将按照“统一试行”“统一合格证基本样式”“统一试行品类”“统一监督管理”，计划利用3年时间，在全省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重点让蔬菜、水果、畜禽、鸡蛋、冷水鱼初级加工产品等5大类农产品实现“带证上市”。

近年来，青海通过强体系、定标准、建基地、严监管等综合措施，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平均监测合格率保持在96%以上。



深圳一企业败诉后仍拒退消费者培训费

本报讯（记者刘友婷）收到培训费用后无故停课，败诉后仍拒绝退费。4月1日，记者从深圳市消委会获悉，深圳市本港中视影业有限公司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我们太生气了，这个公司收了钱就找不到人了。我们这个群里的家长去了很多地方投诉，都没办法找到这个商家，难道就毫无办法了吗？”2019年3月，深圳市消委会接到了35名消费者的上门投诉。消费者称，深圳市本港中视影业有限公司在收取少儿演艺培训费后，无故停课，导致消费者权益严重受损。

消费者多次与该公司进行沟通要求退款，该公司均采用“拖字经”，让35名消费者极其愤慨。

当前预付式消费个体诉讼面临诉讼难、诉讼贵、诉讼累的现实困境，多名消费者辗转多个地方，投诉无门，最终向深圳市消委会提交请求支持起诉的申请。

2019年9月19日，深圳市消委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三十七条第七款“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或者依照

本法提起诉讼”的规定，指派1名公益律师作为消费者的代理人，支持消费者向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对深圳市本港中视影业有限公司的诉讼。

2020年2月26日，法院判决消费者胜诉。判决生效后，深圳市本港中视影业有限公司及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深圳市消委会坚决“追到底、问到底”，帮助消费者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将不良公司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将熔喷布售价提高几十倍，售卖假冒口罩和防护服，强制捆绑搭售……

想发“疫情财”，这些违法行为遭严厉查处

阅读提示

疫情发生以来，一些商家利用防疫用品紧缺、民众防疫心切，哄抬物价、销售假冒和“三无”产品，牟取暴利，严重破坏非常时期的市场供应秩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对此，有关部门从快从严查处了一批违法案件。

市市场监管局已对当事人立案调查，如涉嫌犯罪，将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3月13日，市场监管总局又公布了5起已查处的哄抬熔喷布价格典型案件。市场监管总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这5起案件中，不法经营者层层加码，投机涨价、抬高熔喷布价格，涉嫌构成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市场监管总局已依法对相关企业和个人立案调查。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一些企业借制售假冒产品敛财

疫情防控期间，不少消费者反映，通过网络、微商等渠道购买的口罩存在质量问题。为此，各地市场监管部门也加大了对制售假冒、“三无”口罩的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3月6日，江苏省常熟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群众举报，对常熟市某照相馆进行检查，发现经营者王某通过微信朋友圈销售“三无”口罩450只，涉案货值1800元。同时，王某假造疫情期间办理出入通行证所需的企业人事关系证明、居住证、健康证、体检报告等证件。

文书。目前，常熟市市场监管局已依法对王某立案调查，并将案件线索移交常熟市公安局调查处理。

2月17日，天津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总队根据前期查办案件线索，对天津市迪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经查，当事人销售假冒某品牌口罩2万只，违法经营额13.2万元。天津市市场监管委对该公司作出没收2266只涉案口罩和罚款66万元的行政处罚，并将该案件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此外，还有企业以非医用防护服冒充医用防护服销售。2月13日，江苏省泰州市市场监管局接到某公司举报，称其购买并捐赠给浙江、江西等地医院的医用防护服存在质量问题，无法用于防疫工作。泰州市市场监管局立即会同公安机关开展调查。经查，当事人戴某从某处购入1700件某企业生产的畜牧业防护服，并自己伪造了该企业出厂报告，将畜牧业防护服宣称为医用防护服，以210元/件价格出售给举报人用于捐赠，货款总额35.7万元。经抽样送检，该批防护服不合格。戴某的行为涉嫌违反了《产品质量法》

“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相关规定，并涉嫌构成犯罪。泰州市市场监管局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处理，检察机关现已提起公诉，案件将择期进行审判。

捆绑搭售可认定为哄抬物价

记者采访发现，疫情发生后，还有一些经营者为了获取高额利润、提高经营业绩，将口罩、酒精等热销商品与药品等捆绑销售。有的消费者为了尽快买到口罩、酒精等，不得不接受经营者的捆绑搭售行为。

对此，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副秘书长陈音江对记者表示，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查处哄抬价格违法行为的指导意见》，经营者在销售防疫用品过程中，强制搭售其他商品，变相提高防疫用品价格的，可以认定构成《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六条第（三）项所规定的哄抬价格违法行为。

记者注意到，目前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已经对借防疫用品搭售其他商品的行为进行依法查处。市场监管总局3月19日公布的第10批价格违法典型案例中披露，湖南省南县益康药店2月6日至2月9日在销售口罩过程中，要求消费者必须购买药品后方可购买5个口罩，目前该药店已被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罚。



“银税互动”助力小微企业复工复产

本报北京4月7日电（记者周怿）记者今天从国家税务总局了解到，近日，该局与银保监会联合印发《关于发挥“银税互动”作用助力小微企业发展的工作通知》，要求在已实施“银税互动”支持政策框架下，针对疫情期间小微企业更加迫切的资金需求，加大税收信用贷款支持力度，努力帮助小微企业复工复产渡过难关。

《通知》提出，各省税务机关加强与银保监部门和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合作，及时梳理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小微企业名单，依法推送企业授权的相关纳税信息，帮助银行主动对接企业需求，精准提供金融服务。

《通知》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及时推出适合小微企业特点的信用信贷产品，优化信贷审批流程，提高贷款需求响应速度，适当增加信用贷款额度，延长贷款期限，加大对“首贷户”的信贷投放力度，抓紧落实中小微企业贷款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政策。

在落实扩围要求方面，《通知》提出，在落实“银税互动”受惠企业范围扩大至纳税信用M级的基础上，对湖北等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可结合自身风险控制要求，逐步扩大至纳税信用C级企业。同时，将“银税互动”受惠范围，从企业扩大至纳入各省税务机关纳税信用评价试点的个体工商户。

据了解，“银税互动”是指税务、银保监部门和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帮助企业将纳税信用转化为融资信用，缓解企业融资难题的活动，自2015年推出以来为广大守信纳税企业获得银行融资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称连锁企业最关注税收与社保政策

本报北京4月7日电（记者杨召奎）中国连锁经营协会今天发布的《万家连锁网点的营商环境调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显示，连锁企业最关注税收与社保相关的政策。有68.54%企业认为税收和社保政策直接影响到企业的盈利能力，对于减税降费的政策最为期待。但《报告》同时指出，一些政策因存在缺少实施细则、操作流程复杂等问题影响实质效果。

《报告》指出，在疫情期间出台的19项扶持政策中，八成以上企业认为，对连锁企业扶持力度最大的是《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和《关于阶段性减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指导意见》。另外，受疫情冲击最为严重的连锁餐饮和酒店企业则表示，《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对于企业的短期支持力度较大。可见，在疫情期间，出台有针对性的减税降费政策有利于纾解企业困难，提升企业的政策获得感。

不过，《报告》同时指出，疫情期间出台的一些扶持政策，在实施和落实中出现了标准和要求不明确、不统一，操作流程复杂的问题。例如，在企业最为关注的财税扶持政策方面，部分企业反映在地方普遍存在缺少实施细则、操作流程复杂的问题。

为此，《报告》建议，加快推进金融、税收、社保等扶持政策的细化落实，加大扶持政策的宣传覆盖度，增加直接补贴力度。



“花经济”助增收

4月7日，沙河市红石沟现代农业园的员工在打理花苗（无人机照片）。

近年来，河北省沙河市积极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引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以花卉苗木种植、销售及旅游为特色的生态休闲农业，带动农民增收。

新华社记者牟宇摄

G 诚信建设万里行

本报记者 杨召奎

将熔喷布售价提高几倍、十几倍甚至几十倍，售卖假冒口罩和防护服，强制捆绑搭售……记者近日从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悉，对个别不法分子发“疫情财”、赚黑心钱的行为，该局会同公安机关出重拳给予严厉打击，并公布了10批次典型案例。

将熔喷布售价提高几十倍

熔喷布是口罩的核心材料，然而由于国内能够生产熔喷布的大型厂家并不多，行业整体呈现小而散的局面。一些企业利用熔喷布紧缺等情况，短期内几倍、十几倍甚至几十倍抬高价格，牟取暴利。

3月19日，市场监管总局公开曝光一批有关疫情防控用品和民生商品价格违法典型案例，涉及哄抬熔喷布价格案件。3月2日，江苏省南通市市场监管局对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检查时发现，当事人熔喷布售价1月28日为每吨4.5万元，2月3日涨至每吨6万元，2月10日涨至每吨9万元，2月14日涨至每吨15万元，2月18日涨至每吨20万元，2月21日涨至每吨30万元，2月底涨至每吨55万元，3月5日最高达到每吨56万元。当事人涉嫌构成哄抬价格的违法行为，南通